

##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本人作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现就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相关事宜出具本承诺如下：

1、本人已向上市公司提供了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和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与上市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在本次重组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披露有关本次重组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本次重组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将暂停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相关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有）。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如有）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特此承诺!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之签章页)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_____	_____
陈崇军	姜小丹	章祥余
_____	_____	_____
侯耀奇	朱磊	刘学尧
_____	_____	
戴欣苗	马晨光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_____	_____
孟习柱	陆春琦	李正祥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_____	_____
陈崇军	姜小丹	章祥余
_____		
侯耀奇		

年 月 日